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 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 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相差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 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域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5. 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 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7.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

务。

8. 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0.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 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本级）
2.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党群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
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
4.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综合执法中心（非独立核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4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853.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1.5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81.15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5.8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7.99
八、其他收入	8	15.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40.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0.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14.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81.1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8.2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1.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73.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370.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39
总计	30	12,373.54	总计	60	12,373.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決算表

收入決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73.54	12,357.65					1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6.20	7,853.15					3.05
20101	人大事务	4.40	4.4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	4.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73.54	7,670.49					3.05
2010301	行政运行	5,151.37	5,150.62					0.7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	1.03					
2010350	事业运行	592.79	592.7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28.35	1,926.05					2.3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6.28	36.2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0	1.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5.28	35.28					
20123	民族事务	9.36	9.36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36	9.3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6.23	116.23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6.23	116.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0	1.9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	1.90					
20140	信访事务	13.50	13.5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	13.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9	0.9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9	0.99					
205	教育支出	15.85	15.8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85	15.8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85	15.8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99	27.9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49	3.4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49	3.4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50	24.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50	2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0.53	2,640.5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3.09	833.0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8.60	38.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94.49	794.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6	287.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8	29.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1	39.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59	15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5	34.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3	29.03					
20807	就业补助	38.45	38.4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45	11.4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00	27.00					
20809	退役安置	1,134.79	1,134.7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14.02	714.0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2	6.4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14.35	414.35					
20810	社会福利	238.40	238.4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1	25.01					
2081006	养老服务	213.39	213.39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96	41.96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48	2.48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4.58	24.5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4.90	14.90					
20820	临时救助	2.44	2.4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44	2.4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0	2.5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0	2.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34	24.3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4.34	24.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0	37.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0	3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97	218.13					12.84
21004	公共卫生	14.14	14.1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14	14.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4.16	44.1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4.16	44.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71	139.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4	6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17	30.1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0.02	20.0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02	20.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94	0.10					12.8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94	0.10					12.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4.42	1,214.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0	2.30					
2120104	城管执法	2.30	2.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8.05	848.0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8.05	848.0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4.07	364.0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4.07	364.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69	266.6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	2.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	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9	26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86	175.86					
2210202	提租补贴	35.76	35.7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97	52.9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15	81.1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1.15	81.1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15	81.1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4	8.2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24	3.2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24	3.2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	5.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00	5.00					
229	其他支出	31.50	31.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0	31.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0	3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70.15	6,500.22	5,869.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53.59	5,867.75	1,985.84			
20101	人大事务	4.40		4.4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		4.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70.93	5,867.75	1,803.18			
2010301	行政运行	5,150.88	5,150.62	0.2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		1.03			
2010350	事业运行	592.79	592.7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26.23	124.35	1,801.8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6.28		36.2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0		1.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5.28		35.28			
20123	民族事务	9.36		9.36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36		9.3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6.23		116.23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6.23		116.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90		1.9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0		1.90			
20140	信访事务	13.50		13.5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0		13.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9		0.9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9		0.99			
205	教育支出	15.85		15.8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85		15.8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85		15.8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99		27.9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49		3.4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49		3.4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50		24.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50		2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0.53	258.33	2,382.2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3.09		833.0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8.60		38.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94.49		794.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6	258.33	29.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8	29.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1	39.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59	15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5	34.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3		29.03			
20807	就业补助	38.45		38.4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45		11.4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00		27.00			
20809	退役安置	1,134.79		1,134.7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14.02		714.0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2		6.4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14.35		414.35			
20810	社会福利	238.40		238.4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1		25.01			
2081006	养老服务	213.39		213.39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96		41.96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48		2.48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4.58		24.5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4.90		14.90			
20820	临时救助	2.44		2.4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44		2.4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0		2.5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0		2.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34		24.3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4.34		24.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0		37.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0		3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19	109.54	120.65			
21004	公共卫生	14.14		14.1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14		14.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4.16		44.1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4.16		44.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71	109.54	3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4	6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17		30.1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0.02		20.0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02		20.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16		12.1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16		1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4.42		1,214.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0		2.30			
2120104	城管执法	2.30		2.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8.05		848.0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8.05		848.0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4.07		364.0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4.07		364.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69	264.59	2.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		2.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		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9	26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86	175.86				
2210202	提租补贴	35.76	35.7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97	52.9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15		81.1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1.15		81.1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15		81.1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4		8.2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24		3.2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24		3.2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		5.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00		5.00			
229	其他支出	31.50		31.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0		31.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0		3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4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853.15	7,85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1.5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3	81.15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5.85	15.8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7.99	27.9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40.53	2,640.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8.13	218.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14.42	1,214.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6.69	26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81.15			81.1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24	8.2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1.50		31.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57.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57.65	12,245.00	31.50	81.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357.65	总计	64	12,357.65	12,245.00	31.50	81.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 245. 00	6, 500. 22	5, 744. 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 853. 15	5, 867. 75	1, 985. 39
20101	人大事务	4. 40		4. 4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40		4. 4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 670. 49	5, 867. 75	1, 802. 74
2010301	行政运行	5, 150. 62	5, 150. 6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03		1. 03
2010350	事业运行	592. 79	592. 7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 926. 05	124. 35	1, 801. 7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6. 28		36. 28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 00		1. 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5. 28		35. 28
20123	民族事务	9. 36		9. 36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9. 36		9. 3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6. 23		116. 23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16. 23		116. 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 90		1. 9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90		1. 90
20140	信访事务	13. 50		13. 5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 50		13. 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99		0. 9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99		0. 99
205	教育支出	15. 85		15. 8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5. 85		15. 85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5. 85		15. 8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 99		27. 99
20701	文化和旅游	3. 49		3. 4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 49		3. 4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 50		24. 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 50		24. 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640. 53	258. 33	2, 382. 2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33.09		833.09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38.60		38.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794.49		794.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6	258.33	29.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8	29.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21	39.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5.59	155.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5	34.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3		29.03
20807	就业补助	38.45		38.4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1.45		11.4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7.00		27.00
20809	退役安置	1,134.79		1,134.79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14.02		714.0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2		6.4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14.35		414.35
20810	社会福利	238.40		238.4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1		25.01
2081006	养老服务	213.39		213.39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96		41.96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48		2.48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4.58		24.5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4.90		14.90
20820	临时救助	2.44		2.4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44		2.4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0		2.5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0		2.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34		24.3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4.34		24.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0		37.2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0		3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13	109.54	108.59
21004	公共卫生	14.14		14.1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14		14.1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4.16		44.1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4.16		44.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71	109.54	3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94	6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60	41.6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17		30.1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0.02		20.0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0.02		20.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0		0.1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10		0.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4.42		1,214.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0		2.30
2120104	城管执法	2.30		2.3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8.05		848.0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48.05		848.0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4.07		364.0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64.07		364.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69	264.59	2.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		2.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0		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9	264.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86	175.86	
2210202	提租补贴	35.76	35.76	
2210203	购房补贴	52.97	52.9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4		8.2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24		3.24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24		3.2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		5.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66.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3.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6.89	30201	办公费	3.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7.0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65.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44.24	30205	水费	1.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5.59	30206	电费	29.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5	30207	邮电费	7.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5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63.7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8	30211	差旅费	0.9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4.57	30214	租赁费	19.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8.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9.5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08.3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7.9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8.6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2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0309	奖励金	3.89	30229	福利费	16.7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5			
人员经费合计		5,266.63	公用经费合计					1,23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50	31.50		31.50	
229	其他支出		31.50	31.50		31.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0	31.50		31.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0	31.50		3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15		81.1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1.15		81.15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1.15		81.15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1.15		81.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30		11.30		11.30		6.19		6.19		6.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结余）均为 12373.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含结转结余）减少 3627.48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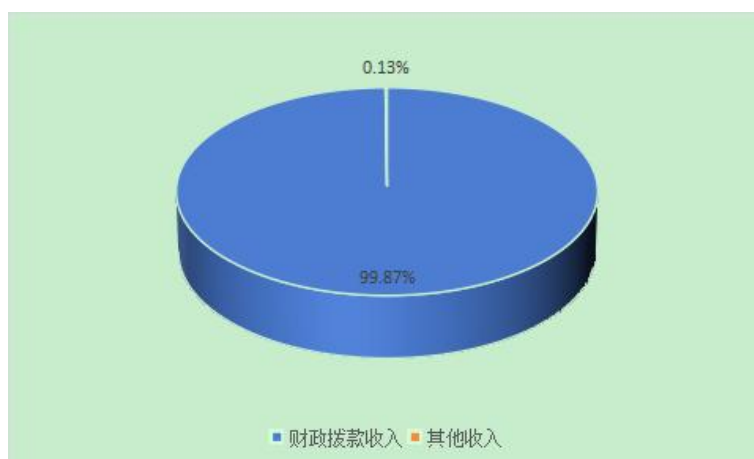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373.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627.48 万元，下降 22.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57.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其他收入 15.89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370.1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630.87 万元，下降 22.7%。其中：基本支出 6500.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52.5%；项目支出 5869.93 万元，占本年支出 47.5%；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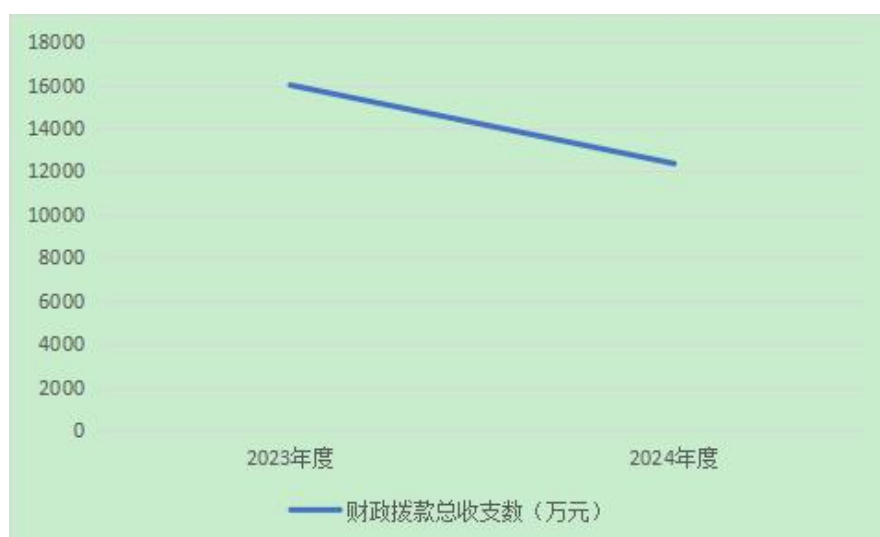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357.6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643.37 万元，下降 22.8%。主要原因是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4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570.5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2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中的三助一护服务经费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1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78.0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570.57 万元，下降 22.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7853.15 万元，占 64.1%。主要是用于办事处相关事务工作，党建、劳动保障、平安建设、服务企业、统计工作等。
2. 教育支出类支出 15.85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开展科教文化工作。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27.99 万元，占 0.2%。主要是用于开展文体活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640.53 万元，占 21.6%。主要是用于社区管理工作，社区惠民项目等。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18.13 万元，占 1.8%。主要是用于单位医疗、卫生计生工作等。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214.42 万元，占 9.9%。主要是用于道路清扫保洁，城镇垃圾处理，门前三包，大城管工作等。

7.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66.69 万元，占 2.2%。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8.24 万元，占 0.1%。主要是用于安全生产保障工作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77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5%。其中：基本支出 6500.22 万元，项目支出 5744.7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5.39 万元，用于办事处相关事务工作，党建、劳动保障、平安建设、服务企业、统计工作等；支付教育支出 15.85 万元，主要用于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支付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99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等；支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2.2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办公、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社区(村)惠民项目等；支付卫生健康支出 108.59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计生工作等；支付城乡社区支出 1214.42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清扫保洁，城镇垃圾处理，门前三包，大城管工作等；支付住房保障支出 2.1 万元，适老化改

造工作；支付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24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保障工作等。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人大代表工作经费拨款。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37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信访业务专项经费拨款。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02.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65.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6.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财源建设资金拨款。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拨款。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四上企业工作经费、统计工作经费拨款。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拨款。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4.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财源建设资金、应急机动经费拨款。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平安建设(综治工作)激励性转移支付资金拨款。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信访维稳经费、应急机动经费拨款。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

2.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拨款。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具体包括：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补助资金、文明创建工作经费拨款。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3.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各部门经费拨款。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各部门经费拨款。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5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社区办公经费、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拨款。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3.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抚恤金拨款。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4.59 万元，支

出决算为 3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退休奖励性补贴拨款。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产生人员变动，减少开支。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追加职业年金做实经费拨款。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代管退休人员经费拨款。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拨款。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

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公益性岗位补贴拨款。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0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无军籍职工经费拨款。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无军籍职工经费拨款。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3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志愿兵公益岗、公共服务岗经费拨款。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百岁以上老人生日及体检慰问金、节日慰问经费、三助一护经费拨款。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39 万元，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拨款。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拨款。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经费、就业援助岗拨款。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各部门经费、节日慰问经费拨款。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临时救助备用金拨款。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特困人员丧葬费一次性补助拨款。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支农返汉生活补助拨款。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纳凉取暖经费、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拨款。

5.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健康中国行动经费、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拨款。

（2）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区级计生事业费、卫生计生专项经费拨款。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

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产生人员变动，减少开支。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产生人员变动，减少开支。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医疗费报销拨款。

（6）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无军籍职工经费拨款。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

款，追加查违补助经费拨款。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财源建设资金拨款。

（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1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财源建设资金拨款。

7.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适老化改造拨款。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住房公积金拨款。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6.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7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具体包括：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防震减灾工作经费拨款。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财政预算拨款，追加除冰除雪专项作业经费拨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00.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266.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33.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1.5 万元，本年支出 31.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主要用于三助一护服务经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1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1.15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4.8%。较上年减少 2.31 万元，下降 2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公车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公车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4.8%；较上年减少 2.31 万元，下降 2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公车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公车管理。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比全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本年度

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1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4.8%；较上年减少 2.31 万元，下降 2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公车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严格公车管理。主要用于车辆维修费、保险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未进行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3.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9.32 万元，下降 3.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09 万元，下降 3.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65.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52.2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 1394.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31.4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8.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4.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2 个，资金 5869.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街道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

实际情况，拟订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成本项目评价工作组。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账本凭证、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整体决策、整体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总体执行率为 93%，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见附件。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机关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1.95 万元，执行数为 551.46 万元，完成预算 99.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各项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帮助居民强化自我保护意识；二是开展各项培训工作，提升街道服务人员工作效率，保障街道保障各部门工作顺利完成，

提高街道办公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配还不够精细，需要进一步细化工作的开展方向和具体内容，合理合规的分配资金，保障街道工作顺利开展，促进街道经济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关注街道机关运行情况和经济发展情况，做好预算与监控，根据监控情况动态调整资金使用，科学分配经费，确保资金使用合理，满足街道运行需求；二是加强对各项工作的督导，把经常性督查与主动实施相结合，推进街道党工主体责任落实有效。

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35.52 万元，执行数为 735.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坚持市容环境巡查、督导工作，持续推进环境整治，清运生活垃圾，监督协调辖区路段及社区做好环境卫生，提升城市综合环境水平；二是进一步提升居民保护环境意识，辖区环卫所日常坚持巡查，清理生活垃圾，美化市容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老旧社区常态化管理不够；二是路面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对重点路段和重要点位的蹲守，集中精力战胜城市顽疾，打造精致市容；二是发挥路长制作用，加强对辖区内道路的精细化管理，做到整齐规范，美观有序。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0 万元，执行数为 5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高效助力社区特色品牌建设，全力满足

居民个性化需求；二是解决居民急盼难问题，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社区更加和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社区绿化、卫生环境及文化设施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改进；二是居民参与的热情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探索创新社区文化建设管理机制，加强社区文化工作队伍建设；二是加强督导，强化社区管理、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等职能。

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40.46万元，执行数为740.46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加强无军籍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提高无军籍职工遵纪守法和遵守服务管理单位规章制度的自觉性；二是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提高了无军籍职工保障力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辖区范围大、无军籍职工多、很多方面做的还不够细致；二是服务的力度还不够，各方面的工作还有待继续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化解矛盾，为无军籍职工解决一些困难问题；二是继续做好创星级服务站等各项工作。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从绩效评价结果来看，主要经济指标运行良好，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有力，各部门充分发挥了各自的职能。各项工作责任到人、逐级审批、层层分管、环环相扣、各部门联动的管理机制，全力推进项目。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规范，符合拟定预算、立项的规定。绩效评价作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

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成为以后年度建设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下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优化项目设置，合并工作经费性项目，减少重复指标，提炼项目关键信息，加大绩效信息在预算分配中的应用，达到预期效果。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我们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综合考核机制，以高质量考核助力高质量发展，着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落实落地。全街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团结一心，认真贯彻执行省、市、区绩效工作精神，深化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专项考评目标工作，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保持社会稳定的良好局面。

（一）优化营商环境

今年以来，街道班子成员带队走访企业 320 家，协调解决双恒创业园招租、华师出版社行政审批、君宜王朝招工等各类问题 141 条；联合区金融办走访辖区银行 16 户，并对接企业银行融资需求；大力宣传贷款贴息政策，实地审核贴息企业 331 家，减轻企业经营压力。

政务服务加强建设，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一是持续加强政务服务队伍建设。二是紧盯群众满意度提升服务质量。三是坚持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

（二）市场主体培育

目前，新增培育库企业数 80 家；高企申报 163 家，继续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完成入库 364 家。辖区金辉创业空间已成功申报区级众创空间，完成

新增 1 家区级众创载体目标；长江传媒大厦申报区级众创载体和众创空间，理工大孵化器二期已申报省级众创空间及区级孵化器，匠心城淘京乐创孵化器已申报区级众创孵化载体。1-12 月，我街有 7 家工业企业填报了研发机构的申报，但最终认定结果还未出来，分别是武大天源、同力机电、智宏思博、特瑞升、比邻科技、腾亚、格林环保。

（三）民生改善

改善辖区居民生活水平：解决污水漫溢问题。如对街道口社区街道口南村污水漫溢处下水管网进行改造，对博苑社区机械化宿舍抽水设施进行维修更换，疏通尤李社区检察院天桥门口下水井，解决华中数码城污水管网破损改管问题，解决方桂园社区桂子花园一期下雨渍水积水问题，解决东湖花园小区污水漫溢问题。

积极协调推进居民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如聋校宿舍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金桥社区七环科技公寓二次供水改造，黎明村还建楼、集资房二次供水泵房，配合区水务局供水站对辖区内的水箱清洗情况进行检查。

持续推进辖区水箱清洗消毒工作。对辖区内 103 个小区供水情况进行摸排，其中有洪珞社区竹苑小区水箱未按照相关要求清洗消毒，公管办已协调珞南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房管局要求物业公司对小区水箱进行消毒，目前竹苑小区已完成水箱清洗工作。第四季度水箱清洗工作已全部完成。

为丰富辖区居民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

珞南街道各社区积极开展“我们的节日·迎新春庆元旦”系列主题活动。促进文化体育服务便民化、传统化。加大惠民活动力度。开展全民阅读、街头音乐会等各类活动，武珞生活圈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22 场。不断促进文化普及，丰富群众精神生活，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四）生态环保

督导四个临水社区落实河湖长制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工作不足及时提出整改要求和建议。2024 年珞南街道湖长累计巡湖 12 次，发现问题 16 处，协调处理 16 处。社区级湖长累计开展水域及陆域巡查 1352 余次，巡查共发现问题 665 余处，主要是协调处理下水管网堵塞、环境卫生和污水满溢等问题，现已全部整改，相关科室不定期巡查 60 余次，共发现河湖岸线问题 30 余处，主要为水面漂浮物、岸线破损和环境卫生等问题，已全部处置整改。

及时发现处理岸线环境卫生、占道、露天烧烤等问题；对损坏的栈道栏杆、路面破损及市政设施及时进行修理；集中对华师水塘周边违规乱占乱堆、违规种菜等问题进行整治；及时办理区河湖长办下发的案件；组织清理丽岛岸线一支黄花 60 余株；做好沟通协调工作。随时保持与河湖长办的交流沟通、弥补短板，争取河湖长办指导工作、多出亮点，力争在街道河湖长制考核中排名靠前。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优化营商环境	政务服务加强建设，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	完成
2	市场主体培育	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创新载体建设、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	完成
3	民生改善	改善辖区居民生活水平。	完成
4	生态环保	进行环境整治，保护辖区生态环境、开展南湖岸线环境综合整治。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部门本年其他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族事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

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

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

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2.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4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4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

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4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5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5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

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5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5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4〕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4 年度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区级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2.99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2024 年度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19.99
2	目标一：（1）科学精准设定设置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产业项目实际到位资金等重点经济指标，差异化分配计分权重，加速发展；（2）完成市场主体培育、优化营商环境、城市建设管理、民生改善、生态环保等综合性目标任务，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3）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重要工作、重大项目、重点工程等，体现高质量发展导向和本街道特色亮点。	20	16
3	目标二：（1）贯彻落实党中央改革部署和省委、市委改革工作决议决定，建立健全改革推进机制、督察机制；（2）完成改革项目，推出符合实际、行之有效的创新举措，通过改革推动经济社会发展；（3）推广改革经验。	20	20
4	目标三：（1）推进法治洪山、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提升群众安全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护国家安全；（2）推进文明城市建设，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和文明实践活动；（3）监管街道经营市场，保障产品、食品、药品等质量安全。	20	17
5	目标四：（1）锻造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干部队伍、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2）推动纠治“四风”常态化长效化，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20	20
	合 计	100	92.99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调整后预算 12373.54 万元。2024 年实际预算支出决算数 12370.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7%。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按照《洪山区珞南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本年度完成了年初设定的 4 项年度绩效目标和其他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我们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综合考核机制，以高质量考核助力高质量发展，着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落实落地。全街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团结一心，认真贯彻执行省、市、区绩效工作精神，深化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专项考评目标工作，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保持社会稳定的良好局面。

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充分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活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注入强大动力，使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披荆斩棘、一往无前。按照区委改革领导小组统一部署，全街上下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改革目标和要求，进一步明确改革举措、任务和重点，积极探索符合珞南街道实际，体现街道特色、具有时代特征的全面深化改革之路，各项改革工作务实有序推进。

全面依法治国关系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必须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2024年珞南街道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人民为中心，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

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建设。

为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使我们党坚守初心使命，走在时代前列，始终保持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我街道坚定不移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科学谋划 2024 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引领保障现代化建设再上新台阶。

年度目标一：（1）科学精准设定设置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产业项目实际到位资金等重点经济指标，差异化分配计分权重，加速发展；（2）完成市场主体培育、优化营商环境、城市建设管理、民生改善、生态环保等综合性目标任务，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3）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重要工作、重大项目、重点工程等，体现高质量发展导向和本街道特色亮点。

完成情况：①1-12 月，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37.31 亿元，占全年目标值的 143.5%。新开工项目：1、2024 年 1 月，已完成一家亿元开工项目：中建•福地星城二期 K5 地块，总投资 3.078 亿元，1 月份已举办开工仪式，3 月份已启报数据。

2、华中师范大学理科实验楼，总投资 17017 万元，2024 年 12 月开工，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1 月提交项目入库资料。

②1-12 月，我街产业到资完成 18.8 亿元，占必达目标的 101.07%，占拼搏目标的 97.41%

③1-12 月，我街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限上)总量 49.87 亿元，与去年同期比下降 11.7%，其中：5 家住宿业 1-12 月的营业收入为 3974 万元，同比增长 4.28%；7 家餐饮和 1 家大个体的营业收入为 20930 万元，同比增长-2.64%；12 月，47 家限上小微企业增速为 26.35%，超出增速目标（11%）的 15.35%。

④1-12 月，规上工业产值完成 18.20 亿元，占全年目标（18.7 亿元）的 97.33%，同比增幅为 2.86%。1-12 月工业增加值 45556 万元，增速-0.9%，差全年增速目标值（9%）的 9.9%，差拼搏增速目标（10%）的 10.9%。

⑤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1-12 月完成 4215 万元，占全年目标的 100.36%，占全年拼搏目标 95.80%。

⑥1-12 月，完成签约项目 16 个，完成总额为 261 亿元，占必达目标的 100%，占拼搏目标的 95.26%。外商直接投资完成 720 万美元。1-12 月，完成历年已签约入库新开工项目（开业）个数 10 个，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

⑦目前，新增培育库企业数 80 家；高企申报 163 家，

继续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完成入库 364 家。辖区金辉创业空间已成功申报区级众创空间，完成新增 1 家区级众创载体目标；长江传媒大厦申报区级众创载体和众创空间，理工大孵化器二期已申报省级众创空间及区级孵化器，匠心城淘京乐创孵化器已申报区级众创孵化载体。1-12 月，我街有 7 家工业企业填报了研发机构的申报，但最终认定结果还未出来，分别是武大天源、同力机电、智宏思博、特瑞升、比邻科技、腾亚、格林环保。

⑧由于今年没有进行大城管考核排名，市、区也没有制定新的考核办法，街道主要进行如下工作：各项工作按原来的考核要求及标准进行推进。着重抓第三方绩效工作，减少第三方检查问题总数，做好数据对比，保障市区三方整改率和限时整改率位居全区前列。2024 年全年，大城管第三方平台共检查问题 3115 件，街面秩序问题 1461 件，环卫类问题 954 件。2023 年全年共检查问题数 7765 件，街面秩序问题 4907 件，环卫类问题 1571 件。对比 2023 年，2024 年总问题数下降 4650 件，下降约 59.88%；街面秩序问题下降 3446 件，下降 70.23%；环卫类案件下降 617 件，下降 39.27%。及时办理市、区域综委下发的督办案件。

开展城市更新工作，配合完成街道口大学之城片城市更新单元各项工作；启动省假肢厂宿舍片的征收工作，完成征收建筑面积 8.34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6 个、完工 3

个。

⑨推进大学之城建设：实施环大学创新经济带建设工程，推进理工大科技孵化楼二期、大学之城创业创新中心等项目。

武汉理工大学孵化器二期项目介绍：位于武汉市洪山区南湖湖畔，东望出版城西路，西临丁字桥南路，南连机场三路，总投资 6.5 亿元，总用地面积 2362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9712.65 平方米，建成以新材料、新能源和文化创意产业为主导的创新孵化平台。

进展情况：该项目已竣工，已交付使用。

珞珈国际项目简介：项目位于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北路与珞珈山路交叉路口，由鄂旅投旗下的武汉佳传创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该项目为办公商业综合体，底部为五层裙房，主楼为两栋塔楼，22 层（框剪结构），总建筑面积为 84538.5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4970.0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20468.50 平方米，基础形式是采用天然地基基础。停车位约为 500 辆。预计总投资 20 亿元。

进展情况：该项目已竣工，已交付使用。

博雅科技大厦项目介绍：位于珞喻路 152 号，建设用地面积 6447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为 60431.8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 33 层作为教学、科研用房及科研成果展示空间，

地下 3 层为智能车库约 560 个车位,项目总投资约 3.7 亿元。

进展情况: 目前该项目正在准备签订施工总包合同, 待合同签订后办理施工许可证。

⑩产业发展方面: 以武珞路“黄金十字架”为主体, 有选择、有重点、分层次地推进区域商贸服务业发展。

一是协调解决季佳 PAI 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电梯报装、外立面审批等相关问题, 督促项目安全施工, 项目从 2024 年初对接到开业仅耗时 9 个月;

二是推动南国北馆改造为狮子座商场, 引导投资方托卡马克运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从东湖高新区迁入洪山区, 商场已于 2024 年底开业, 入驻商户 83 家;

三是支持中科开物底商改建为魔旦商业综合体, 联合相关部门协调解决项目天然气管道安全问题, 化解项目与小观园餐饮公司的商业矛盾, 推动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顺利开业, 不断拉长扩大街道口商业版图, 有力提振市场消费。

⑪改善辖区居民生活水平: 解决污水漫溢问题。如对街道口社区街道口南村污水漫溢处下水管网进行改造, 对博苑社区机械化宿舍抽水设施进行维修更换, 疏通尤李社区检察院天桥门口下水井, 解决华中数码城污水管网破损改管问题, 解决方桂园社区桂子花园一期下雨渍水积水问题, 解决东湖花园小区污水漫溢问题。

积极协调推进居民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如聋校宿舍二次供水改造工程，金桥社区七环科技公寓二次供水改造，黎明村还建楼、集资房二次供水泵房，配合区水务局供水站对辖区内的水箱清洗情况进行检查。

持续推进辖区水箱清洗消毒工作。对辖区内 103 个小区供水情况进行摸排，其中有洪珞社区竹苑小区水箱未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清洗消毒，公管办已协调珞南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区、房管局要求物业公司对小区水箱进行消毒，目前竹苑小区已完成水箱清洗工作。第四季度水箱清洗工作已全部完成。

为丰富辖区居民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珞南街道各社区积极开展“我们的节日·迎新春庆元旦”系列主题活动。

促进文化体育服务便民化、传统化。加大惠民活动力度。开展全民阅读、街头音乐会等各类活动，武珞生活圈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22 场。不断促进文化普及，丰富群众精神生活，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⑫进行环境整治，保护辖区生态环境：督导四个临水社区落实河湖长制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工作不足及时提出整改要求和建议。2024 年珞南街道湖长累计巡湖 12 次，发现问题 16 处，协调处理 16 处。社区级湖长累计开展水域及陆

域巡查 1352 余次，巡查共发现问题 665 余处，主要是协调处理下水管网堵塞、环境卫生和污水满溢等问题，现已全部整改，相关科室不定期巡查 60 余次，共发现河湖岸线问题 30 余处，主要为水面漂浮物、岸线破损和环境卫生等问题，已全部处置整改。

开展南湖岸线环境综合整治。及时发现处理岸线环境卫生、占道、露天烧烤等问题；对损坏的栈道栏杆、路面破损及市政设施及时进行修理；集中对华师水塘周边违规乱占乱堆、违规种菜等问题进行整治；及时办理区河湖长办下发的案件；组织清理丽岛岸线一支黄花 60 余株；做好沟通协调工作。随时保持与河湖长办的交流沟通、弥补短板，争取河湖长办指导工作、多出亮点，力争在街道河湖长制考核中排名靠前。

年度目标二：（1）贯彻落实党中央改革部署和省委、市委改革工作决议决定，建立健全改革推进机制、督察机制；（2）完成改革项目，推出符合实际、行之有效的创新举措，通过改革推动经济社会发展；（3）推广改革经验。

完成情况：

①为确保改革工作取得实效，街道党工委、办事处认真组织学习、传达中央、省、市、区改革工作文件精神，研究谋划改革工作，要求街道所有科室部门结合自身工作实际，

创新工作方法，开拓创新思路，制定改革工作方案，研究特色改革目标，主要领导亲自部署特色改革目标，协调推进目标落实情况，以确保改革工作的落实。

②围绕改革目标，深化改革工作，探索符合街道实际，体现街道特色的全面深化改革之路。

1、武珞生活圈改革：

武珞生活圈集商业中心、科教中心、文化中心和交通中心于一身。辐射周边多个社区，服务居民 2 万余人。地理位置优越，地处洪山区中心位置，属于大武昌二环黄金节点，东西、南北构成三横三纵的道路交通网，地铁 2、8 号线贯穿辖区。商贸服务繁荣，街道口商圈闻名遐迩，以 25 座商务楼宇为载体，聚焦文化休闲、金融服务、时尚消费、教育培训等领域，有群光广场、银泰创意城和未来城购物中心等多家大型商贸企业，形成商贸服务产业集群，服务业繁荣，生活便利。科教资源突出，坐落 3 所双一流高等院校，包括武汉理工大学、华中师范大学和武汉大学信息学部。

一是推动商贸服务优质化、体系化。以街道口商圈为主要消费地标，拉长扩大商业区域，落实行业发展优惠政策，促进商贸业提质升级。积极动员群光、银泰和君宜王朝等商贸、餐饮企业，借助节假日举办促销活动，盘活资源聚集人气。今年已联合商场举办暑期促销等活动 8 家次，服务居民

3 万人次。

二是助力健康养老服务标准化，定制化。建立标准化养老服务设施。推动武珞生活圈基础服务设施达标，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助力养老服务设施打造，既满足老年人日常生活需求，提高生活质量，又缓解了亲属照料老年人的压力。完善居家养老服务。

三是促进文化体育服务便民化、传统化。加大惠民活动力度。开展全民阅读、街头音乐会等各类活动，武珞生活圈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20 场。不断促进文化普及，丰富群众精神生活，提高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2、打造特色街区：

珞南街道辖区未来城特色街区（珞狮南路未来城广场及群光南路）已开市运营，珞珈国际文创类特色街区（珞珈山路 299 号珞珈国际外广场）和吃货市集特色街区（珞喻路街道口地铁 c 出口）目前正处于筹备阶段，将于打造完成后开市运营。

一是“退街入室”模式。珞南街道综合执法中心积极探索“退街入室”模式，将原本占道经营的摊贩引导进入特色街区，既解决了占道问题，又保障了摊贩的营生和居民的消费需求，实现了多赢。

二是严格巡查监督。1 月至 9 月，执法中心出动执法人

员 810 余人次，执法车辆 270 台，通过日常巡查与夜查相结合的方式，对特色街区及其周边的燃气、油噪、卫生、占道等方面的问题进行巡查与整改，并加大该区域的垃圾清运频次，确保了街区的安全、有序和整洁。2024 年 8 月起，每日安排执法人员对特色街区燃气安全进行专项检查，每日检查钢瓶流转信息，发现燃气瓶上放杂物、燃气报警器未插电等问题当场督促整改，对于燃气钢瓶流转信息不全的进行暂扣，并按照规定程序进行行政处罚。每日对于燃气检查情况，填写专门台账保存。

三是联动高效推进。执法中心与物业配合联动，共同推进特色街区管理工作，组织商户签订了承诺书和垃圾清运协议。执法中心向物业提出了燃气、清洁、噪音、油烟等方面的要求，并督促物业加强保洁和巡查；物业配合执法中心进行燃气检查和新闻宣传等工作，共同完善特色街区管理体系。

3、建设七二二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

为完善街道养老服务网络，填补专业养老资源的空缺，街道着力推进对社区公共区域硬件设施的改造，以社区为根基面向辖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养老服务。今年以来着力推动七二二社区嵌入式服务网点建设，经多次踏勘，研究制定设计方案，中标单位为新日月康养产业发展（湖北）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现已完工，等待验收。建设完成后，将聘请专业服务商为社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辅助、上门护理等服务，满足辖区居民日渐增长的养老服务需求。

年度目标三：（1）推进法治洪山、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提升群众安全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护国家安全；（2）推进文明城市建设，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和文明实践活动；（3）监管街道经营市场，保障产品、食品、药品等质量安全。

完成情况如下：

①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安全扎实。一是及时督促辖区相关企业、经营户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按时完成每季度工作任务，督导问题整改率 100%；二是日常监管实现经常化、全覆盖。结合食品安全领域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开展“生鲜灯”专项治理回头看等各类食品安全专项行动等 40 余项，出动执法人员 5010 人次，检查食品流通经营者 2134 户次，餐饮服务经营者 2873 户次，食品生产小作坊 3 户次，完成食品抽检 312 批次，完成率达到 100%；三是积极营造食品安全浓厚氛围。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300 余份，营造尚德守法的良好环境，不断提高食品经营者的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和广大居民的自我保护能力；四是药械监管平稳规范。累计开展疫苗流通使用、

眼镜店隐形眼镜护理液检查等 6 个专项检查行动，检查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企业 300 家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200 余人次，总体任务完成率达 100%。五是高频次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全覆盖检查，累计覆盖 60 个学校食堂，特别对辖区 10 个中小学食堂进行了深入细致的重点检查，有效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线，全力保障师生饮食安全与身体健康。

②2 月初，为增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倡导文明过节新风，珞南司法所联合各个社区积极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禁鞭氛围，向烟花爆竹说“不”。通过形式多样地开展禁鞭宣传工作，发放禁鞭宣传资料，有效提升了群众对于禁鞭的知晓度，营造了一个安全、环保、和谐的新春环境。

③推进法治洪山、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普法依法治理、法制宣传、法治惠民惠企：为了让群众提升法律意识，真正做到学法用法懂法，针对热点问题专项普法，街司法所根据业务目标安排，确定一月一普法主题，社区、社区律师根据每月普法主题，组织开展普法活动。

④为进一步提升珞南街道人民调解员的法律知识和调解能力，7 月 23 日，珞南司法所组织各社区民调主任及街道调委会首席调解员开展业务知识培训。本次培训邀请了社区

律师常存兰，为参加培训会的调解员们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有关内容。律师授课结束后，司法所负责人对珞南街道各社区上半年的调解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评价，既肯定了成绩，又指出了不足，并随后提出了进一步要求，督促社区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及案件录入系统等工作。

珞南司法所不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充分整合人民调解员、社区民调主任及“法律明白人”等资源，将矛盾纠纷排查工作作为常规工作，坚持每周走访社区了解情况，加强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能力，切实做到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积极助力构建平安和谐社会。

⑤成立由党工委书记挂帅的街道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并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实行常态化运转，做到书记亲自抓、分管副书记、政法委员具体抓、全街上下分工协作、齐抓共管，每季度召开专项工作部署会，及时分析研判街道平安稳定形势，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在全国、省、市“两会”，春节、清明等重要时间节点，召开全街平安稳定专题会议，全面动员、周密部署，持续推进平安稳定各项工作。

⑥产品质量监管效能持续提升。一是开展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工作。自十月中旬起，在辖区内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对辖区内电动自行车销售单位开展全方

位摸排、全覆盖检查、全链条整治，建立动态台账，摸清经销单位销售底数，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100 人次，检查销售单位 110 家次。组织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学习，落实主体监管责任，及时录入检查系统，对于查处的非法改装等违法违规行为，及时立案查处，截止目前共办理电动自行车违法案件 6 起，罚没金额 8000 元。二是持续开展燃气具及配件、消防产品、学生文具、成品油市场和禁塑等各类常态化专项整治工作，完成“湖北省产品质量监督管理信息系统”的现场检查信息录入，及时上报检查情况和报表。三是开展各类宣传工作。以国家总局第 75 号令《工业产品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76 号令《工业产品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为重点，走访企业开展宣传工作。

年度目标四：（1）锻造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干部队伍、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2）推动纠治“四风”常态化长效化，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完成情况如下：

①街道纪工委将党风廉政教育与专题学习教育相结合。通过实时监督，积极协助党工委引导街道干部强化理论武

装，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政治担当，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督促党工委通过中心组理论学习、专题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专题培训等方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以及习总书记对湖北、武汉的指示批示精神，以理论指导实践，结合珞南实际情况研究贯彻落实。今年来，召开党风廉政专题研究会议 2 次；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

②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配合区纪委群腐“小切口”专项整治工作，办结群腐案件 6 件，问责处理 20 人次；每月对城管投诉平台、12345 热线等反映问题进行监督检查，共督查问题 3720 件次，调查处理反复投诉件 72 件次。

③全方位发力，持续开展小区治理“攻坚提升”行动，夯实基层组织基础。不断更新、建强“社区党总支—小区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楼栋长”五级党组织架构，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相关制度规定和任务要求，组织并督导各基层党组织认真完成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扎实开展个人自评和党员互评。

④街道纪工委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加大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力度，重点查处不敬畏不在乎、行动少落实差、打折扣搞变通、存侥幸图过关等问题。把握重要节点，紧盯薄弱环节，凡重大节假日，制发节日期间严明有关纪律的通知，召开节前严明纪律教育会，开展专项检查，通报典型问题。对收送电子红包、“精致走账”等隐形变异的享乐奢靡问题开展专项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查处并曝光，并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进行通报。今年来，制发节日纪律通知 3 份，通过党工委、中心组学习、机关党支部主题当日活动等形式共传达学习各级纪委通报 13 期，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7 次。

⑤纪工委充分运用好“第一种形态”，以抓早、抓小、抓苗头，通过及时谈话提醒、批评教育等方式，加强对党员干部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和党纪教育，防止由小过错演化成严重违纪违法的问题发生。今年来，街道纪工委充分运用“第一种形态”开展问责，对我街各科室、各社区进行监督检查中，完成问责处理 55 人次，其中党纪处分 8 人次、诫勉处理 2 人次、批评教育 27 人次、书面检查 2 人次，提醒谈话 18 人次；另一般性提醒谈话 97 人次，下发通报 2 份。有效巩固了反腐败斗争成果，强化了领导干部的担当作为，真正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受经济环境影响，个别经济指

标未完成年度目标。如：1-1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限上）总量 49.87 亿元，与去年同期比下降 11.7%；1-12 月工业增加值 45556 万元，增速-0.9%，差全年增速目标值（9%）的 9.9%，差拼搏增速目标（10%）的 10.9%。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受客观条件的影响，个别绩效指标未完成。如前所述，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速、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2. 进一步完善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如：还有少量工作内容未反应在指标体系中；个别指标的命名与工作情况不完全一致；个别指标的对比基础不明确；个别指标内容重合；个别指标内容考核内容不明确；对质量指标值、效益指标值设定为百分比，不易反映工作的开展情况；指标分数设置仍需要进一步细化、科学；预算项目设置过细，应合并性质相近的预算项目设置绩效目标，达到绩效评价的目的；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可提炼共性指标，减少重复评价。

3. 存在个别难点问题需重点解决。如：在经济领域，已有项目体量不足，后续投资增长乏力。市场信心未达预期，居民消费意愿不足。存在政策撬动能力不足，企业存在外迁趋势。街道高度重视安全应急工作，一直在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上持续发力，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如：老旧小区安全基础仍然薄弱、部分消防设施有待加强等。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优化项目设置，合并工作经费性项目，减少重复指标，提炼项目关键信息，加大绩效信息在预算分配中的应用。

（2）在街道经济发展上面，一是推动项目建设，提高固投增长“硬实力”；二是做好企业服务，发展实体经济“强根基”，落实落细行业奖励政策，激发企业发展内生动力，着力帮扶中车、比邻、至高等发展势头好的重点企业；三是着力扩大税源，提升财源建设“支撑力”。加强税源摸排，将异地纳税企业的税源迁入我街，做到应收尽收；四是推动行业集聚，打造特色楼宇“新品牌”。积极协助运营商对楼宇进行功能定位，通过专业招商，走错位发展、差异化发展、特色发展之路，避免“同质化”竞争；五是发展科创行业，跑出动能转换“加速度”。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区域发展动能转换。以理工大孵化器、武大珞珈创意园等高校楼宇为平台，全力畅通校企合作，推进赛博广场改建为武大科技孵化器大楼，依托高校科研优势，推动形成环大学科创企业聚集区。

（3）在安全生产方面，进一步压实各方责任。切实将安全生产“零事故”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前提，完善“党

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规定。对辖区事故风险进行全面科学研判，加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力度，突出重点部位，加强对辖区建筑工地和五小施工的属地监管，督促指导辖区单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消除事故隐患，保障安全发展环境。通过宣传横幅、海报、培训讲座等多种方式对辖区内各企业安全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开展相关安全宣传，普及宣讲《新安全生产法》知识，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督促指导企业安全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提高安全管理意识水平。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街道工作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项目预算。

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总分	92.99
----	-------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6500.22		项目支出总额	5869.93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12373.54	12370.15	99.97%	19.99

年度目标1（20分）：（1）科学精准设定设置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产业项目实际到位资金等重点经济指标，差异化分配计分权重，加速发展；（2）完成市场主体培育、优化营商环境、城市建设管理、民生改善、生态环保等综合性目标任务，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3）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重要工作、重大项目、重点工程等，体现高质量发展导向和本街道特色亮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速 (2分)	≥18%	-11.70%	0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2分)	9%	-0.90%	0
		质量指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目标(2分)	100%	100%	2
			完成工业投资目标(2分)	100%	100%	2
			完成产业项目到位资金目标(2分)	100%	100%	2
			完成招商引资签约资金目标(2分)	100%	100%	2
			市场主体培育工作完成率 (2分)	100%	100%	2
			城市建设管理工作完成率 (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及时推进辖区重点项目(1分)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优化提升(1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居民生活水平(1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辖区生态环境(1分)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1

年度目标2（20分）：（1）贯彻落实党中央改革部署和省委、市委改革工作决议决定，建立健全改革推进机制、督察机制；（2）完成改革项目，推出符合实际、行之有效的创新举措，通过改革推动经济社会发展；（3）推广改革经验。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改革任务数（4分）	1个	3个	4
		时效指标	街道深化改革工作完成及时率（4分）	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管家式”服务助推楼宇经济，繁荣壮大市场主体（4分）	有效壮大	有效壮大	4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应急服务站运行机制（4分）	有效完善	有效完善	4
			提升安全应急能力（4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4

年度目标3（20分）：（1）推进法治洪山、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提升群众安全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护国家安全；（2）推进文明城市建设，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和文明实践活动；（3）监管街道经营市场，保障产品、食品、药品等质量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事故下降率（3分）	≥60%	100%	3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创建工作完成率（3分）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及时推进街道各项法制建设工作（3分）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街道安全稳定（3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
			提升群众安全感（3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
			监管产品质量安全（3分）	有效监管	有效监管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矛盾纠纷化解满意度（2分）	≥80%	90%	2
年度目标4（20分）：（1）锻造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干部队伍，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2）推动纠治“四风”常态化长效化，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主题教育次数（3分）	≥12次	12次	3
			腐败案件涉黑涉恶问题查处率（3分）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3分）	≥95%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纠治“四风”常态化长效化（4分）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4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4分）	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认可度（3分）	≥85%	95%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受经济环境影响，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增速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好企业服务，协调企业解决融资、政策申报等问题，助力企业发展。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 2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机关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4]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6.98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19.98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成本指标	4	4
4	产出指标	48	47
5	效益指标	4	3
6	满意度指标	4	3
	合 计	100	96.98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1.95 万元。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项目支出决算数 551.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街道各个部门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在区相关部门的悉心指导下，在各科室的互相支持下，团结协作，密切配合，以求真务实的工作精神、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抓铁有痕的工作干劲，顺利完成各项任务和要求，为街道的稳定运行和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机关运行经费分配还不够精细，需要进一步细化机关运行经费工作的开展方向和具体内容，合理合规的分配资金，保障街道工作顺利开展，促进街道经济发展。

2、长效管理机制仍需加强。机关运行经费是一个常年性、延续性项目，街道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和日常工作内容，做好资金使用的预算，将资金使用得当，便于街道工作顺利进行。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关注街道机关运行情况和经济发展情况，做好预算与监控，根据监控情况动态调整资金使用，科学分配经费，确保资金使用合理，满足街道运行需求。

（2）加强对各项工作的督导，把经常性督查与主动实施相结合，推进街道党工主体责任落实有效。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98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财务中心等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51.95	551.46	99.91%	19.9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街道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工作效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4分）		551.46万元	551.46万元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印刷覆盖率（3分）		100%	100%	3
			街道辅助人员出勤率（3分）		100%	100%	3
			机关大楼食材配送完成率（3分）		100%	100%	3
			办公大楼养护维修工作完成率（3分）		100%	100%	3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3分）		规范	规范	3
			机关运行服务人员考核达标率（3分）		100%	100%	3
			机关大楼食材配送达标率（3分）		100%	100%	3
			办公大楼养护维修工作达标率（3分）		100%	100%	3
			街道工作考核合格率（3分）		100%	100%	3
		时效指标	个税核算完成及时率（3分）		100%	100%	3
			街道辅助人员及时到位率（3分）		100%	100%	3
			软件维护及时率（3分）		100%	100%	3
			内控及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及时率（3分）		100%	100%	3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3分）		100%	100%	3
	机关大楼食材配送及时率（3分）		100%	100%	3		
办公大楼养护维修及时率（3分）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部门工作顺利完成，提高街道办公效率（4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4分）		≥90%	90%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551.46万，年中其他收入资金税务局返还代扣代缴2023年个税0.49万，需跨年结转继续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4]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2024 年度“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自评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5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成本指标	6	6
4	产出指标	30	29
5	效益指标	18	15
6	满意度指标	6	5
	合 计	100	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5.52 万元。2024 年“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决算数 735.5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街道根据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总体部署，落实市、区下达的各类文件精神，坚持市容环境巡查、督导工作，持续推进环境整治，清运生活垃圾，监督协调辖区路段及社区做好环境卫生，提升城市综合环境水平。街道进一步提升居民保护环境意识，辖区环卫所日常坚持巡查，清理生活垃圾，美化市容环境。辖区环卫所平均不少于 1 次/天/点位对生活垃圾进行清运，垃圾量大的居民区和商业网点增加清运频次，垃圾实际清运比例完成率达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老旧社区常态化管理不够，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差，日常巡查力度管理不够，导致居民卫生意识差，随意丢弃垃圾，破坏了小区秩序和环境卫生，无法形成管理常态。

2. 路面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辖区路段垃圾容器问题时有发生，垃圾处理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环境卫生标准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进一步加大巡查监管工作力度，及时发现垃圾容器的漫溢、居民垃圾随意乱丢等日常问题，发现一处，处理一处。加大对重点路段和重要点位的蹲守，集中精力战胜城市顽疾，打造精致市容。

（2）发挥路长制作用，加强对辖区内道路的精细化管理，及时清理街道各处垃圾，打扫卫生死角，做到整齐规范，美观有序。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二、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城镇垃圾处理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城镇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公共管理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35.52	735.5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辖区内环境卫生的干净整洁，减少垃圾积存，美化城市环境。			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减少垃圾积存，保证环境卫生的干净整洁。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3分）		600万元	735.52万元	3
			垃圾清运的成本（3分）		每吨86.45元	每吨86.45元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清理生活垃圾吨数（3分）		≥200吨/天	250吨/天	3
			更换垃圾桶数量（3分）		≥200个	163个	2
		质量指标	垃圾清理达标率（6分）		100%	100%	6
			投诉处理合格率（6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	清运工作完成及时率（6分）		100%	100%	6
			投诉处理及时率（6分）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幸福感（6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居民投诉下降率（6分）		≥10%	10%	5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6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6分）		≥90%	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600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135.52万。因垃圾桶节约使用，未达到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自评结果

一、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4]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2024 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自评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5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成本指标	10	10
4	产出指标	30	29
5	效益指标	10	8
6	满意度指标	10	8
	合 计	100	95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0.00 万元，决算数 52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街道及时拨付 26 个社区(每个社区 20 万元)惠民项目资金 520.00 万元，资金覆盖所有 100%社区，项目预算执行率及项目完成及时率均达到 100%。

按“四民工作法”、武组文 47 号文件精神，街道督促指导社区制定 2024 年惠民项目，严格控制《社区惠民项目资金使用负面清单》，规范居民会议、公告公示等惠民项目确定程序，并按要求完善社区惠民资金项目完成后民事民评程序。2024 年度各社区惠民项目下拨至社区账户，每月统计惠民资金使用情况 and 资金留存情况。组织社区对 2024 年惠

民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自查。

2024 年度我街社区惠民资金共有项目 284 个，其中服务项目 76 个、活动项目 97 个、管理项目 34 个、基础设施项目 77 个。截至 10 月，共完成 108 个，其中服务项目 29 个、活动项目 48 个、管理项目 11 个、基础设施项目 20 个。

召开社区服务供需对接会，组织辖区 26 个社区及 31 家社会组织、高校社团，现场对接服务需求，促成 25 个社区与 12 家社会组织共同设计实施 36 个惠民资金公益创投项目，高效助力社区特色品牌建设，全力满足居民个性化需求，服务居民 6000 余人次。

惠民资金解决了居民急盼难问题，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社区更加和谐，惠民项目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社区绿化、卫生环境及文化设施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改进。既要在硬件方面加大投入，也要在营造良好的卫生、绿化环境上下功夫。

2. 居民参与的热情不足。不少居民被动参与，缺乏主人翁意识。

3. 已经申报开展的项目实施进度有待提高，项目完成度不足。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积极探索创新社区文化建管理机制，加强社区文化工作队伍建设。

（2）加强督导，强化社区管理、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等职能。通过居民大会、居民代表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等社区议事机制，准确把握居民文化需求，应该充分发挥好社区居委会的服务功能

（3）调整项目安排，积极推进惠民资金项目建设，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二、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社区(村)惠民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建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20	520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520万元	52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发放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发展和谐社区（10分）		有效发展	有效发展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自评得分

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及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洪财绩效发[2024]1 号）等文件，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本项目评价工作组对 2024 年度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列入部门预算安排的“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按照《2024 年度“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自评表》评价指标体系及分项分值，根据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实际完成情况考评结果，绩效自评分数 97 分，根据综合得分参照《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确定项目考评的结果类型、结果级别，项目执行结果类型为“A+”，级别为“优”。

各项目目标自评得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目标值	得分
1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20
3	成本指标	10	10
4	产出指标	30	30
5	效益指标	10	8
6	满意度指标	10	9
	合 计	100	97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一般公共预算数 740.46 万元，决算数 740.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度，街道及时拨付无军籍职工经费 740.46 万元，发放无军籍职工医疗救助，无军籍职工慰问金发放率 100.00%。

2024 年“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的开展，落实了《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服务管理办法》，加强无军籍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提高无军籍职工遵纪守法和遵守服务管理单位规章制度的自觉性。通过发放无军籍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提高了无军籍职工保障力度。项目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我街辖区范围大、无军籍职工多、很多方面做的还不够细致、服务的力度还不够，各方面的工作还有待继续加强。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继续服务辖区无军籍职工，尽最大努力保障他们的利益。

（2）学习新政策，领会新意图，随时把握新动态，并保障相关精神落到实处。

（3）及时化解矛盾，为无军籍职工解决一些困难问题。

（4）继续做好创星级服务站等各项工作。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二、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无军籍职工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无军籍职工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退役军人服务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40.46	740.4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740.46万元	740.4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医疗补助人数（10分）		71人	71人		10
		质量指标	发放工资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无军籍职工权益（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各部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87

项目名称		各部门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经济发展办、应急管理办等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45.78	442.88	99.35%	19.8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各部门工作顺利开展，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增强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分）		122.29万元	442.88万元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组织专题调研视察活动次数（1分）		2次/30人	2次/30人	1
			开展区域化党建活动次数（2分）		≥2次	2次	2
			服务企业数量（2分）		≥180家	180家	2
			全国科技周活动次数（2分）		≥1次	1次	2
			读书节相关活动次数（2分）		≥1次	1次	2
			春风行动招聘人数（2分）		100人	100人	2
			举办统计人员培训次数（2分）		≥2次	2次	2
			卫生健康教育宣传次数（2分）		≥1次	1次	2
			民兵拉练次数（2分）		≥1次	1次	2
			工会覆盖率（2分）		100%	100%	2
			各部门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
			安全排查次数（2分）		≥12次	12次	2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2分）		100%	100%	2
			退休干部慰问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考核达标率（2分）		100%	100%	2
			各项工作宣传覆盖率（2分）		100%	100%	2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率（2分）		100%	100%	2
			安全隐患整治达标率（2分）		100%	100%	2
			各项工作经费使用合规率（2分）		100%	100%	2
		订阅重点党报党刊及时率（2分）		100%	100%	1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宣传及时率（2分）	100%	100%	2
			安全隐患整治及时率（2分）	100%	100%	2
			退休干部慰问工作及时率（2分）	100%	100%	2
			两新指导员津贴及时发放率（2分）	100%	100%	1
			项目经费及时支付率（2分）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区经济发展（1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影响力、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1分）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1
			提升育人环境，加强青少年思想教育（1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提升群众文化生活（1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带动社会就业（1分）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1
			提升群众卫生健康生活水平（1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1分）	加强	加强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分）	≥90%	90%	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122.29万，年中上级专项拨款323.49万。未使用完的其他收入资金为市代表活动经费2.12万元、珞南街1-6月献血经费0.78万元，需跨年结转继续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5	2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乡村振兴任务，巩固乡村振兴工作成果。		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对口乡村振兴要求，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6分）	25万元	25万元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对口贫困村（6分）	1个	1个	6	
			帮扶慰问贫困户数（6分）	≥25户	25户	6	
			驻村工作人员数量（6分）	4人	4人	6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工作考核合格率（6分）	100%	100%	6	
			乡村振兴工作完成及时率（6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帮扶资金发放及时率（6分）	100%	100%	5
				驻村工作人员补贴下发及时率（6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帮扶对象生活质量（6分）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人员满意度（6分）	≥90%	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6.49	46.49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社区正常运行，有效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保障社区正常运行，有效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6分）		45.49万元	46.49万元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者培训次数（6分）		2次	2次	6
			解决辖区业主提出的诉求、问题数量（6分）		≥20个	20个	6
		质量指标	“三方联动”服务考核合格率（6分）		100%	100%	6
			各项经费使用合规率（6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	调解化解物业管理纠纷及时率（6分）		100%	100%	5
			“三方联动”服务工作完成及时率（6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治理水平（6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加强基层社会治理（6分）		有效加强	有效加强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6分）		≥90%	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45.49万，年中上级专项拨款1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用房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21	5.2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推进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提档升级，保障社区的工作正常运行。			加强社区服务场所建设，高标准推进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提档升级。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8分）		5.21万元	5.21万元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建设社区数量（7分）		3个	3个	7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验收合格率（7分）		100%	100%	7	
		时效指标	办公用房验收完成及时率（7分）		100%	100%	7	
			办公用房建设项目质保金支付及时率（7分）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升服务社会发展能力（8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完善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建设（8分）		有效完善	有效完善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房屋使用者满意度（8分）		≥95%	95%	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退役军人服务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2	11.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关心服务辖区内退役军人，切实保障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			关心服务辖区内退役军人，帮助解决家庭困难。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8分）		11.2万元	11.2万元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站人员数量（7分）		2人	2人		7
			慰问辖区内退役军人次数（7分）		≥2次	2次		7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工作考核达标率（7分）		100%	100%		7
			慰问工作完成及时率（7分）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幸福感（8分）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7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8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8分）		≥9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街（乡）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建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25	0.2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新形势下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增强党性提高素质、加强党的组织建设。			做好新形势下两新组织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增强党性提高素质、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夯实党执政的组织基础和群众基础。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0.25万元	0.25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党建活动次数（10分）		≥2次	2次	10
		质量指标	两新组织党员活动参与度（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10分）		≥9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社区（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社区（村）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建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7.18	37.1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新形势下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增强党性提高素质、加强党的组织建设。			做好新形势下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增强党性提高素质、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夯实党执政的组织基础和群众基础。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0.25万元	37.18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次数（10分）		≥4次	4次	10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考核达标率（10分）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党员党性修养、廉洁自律意识（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全街党风廉政建设的认可度、满意度（5分）		≥90%	90%	4	
			社区党员满意度（5分）		≥90%	9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0.25万，年中上级专项拨款36.93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城市综合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5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公共管理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9.2	339.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城市管理，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加强城市管理，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6分）		5.12万元	339.2万元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审核率（6分）		90%	90%	6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覆盖率（6分）		≥26个/100%	26个/100%	6
		质量指标	大城管综合考核排名（6分）		前20名及以上	/	6
			大城管专项问题整改率（6分）		≥90%	90%	5
			合同审核工作达标率（6分）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处理各类投诉及时率（6分）		100%	100%	5
			法律顾问合同审批及时率（6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幸福指数（6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6分）		≥90%	90%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5.12万，年中上级专项查违补助经费拨款3.21万、除冰除雪专项作业经费拨款5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325.87万。今年未进行城管考核排名，故对应目标无完成值。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综治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综治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平安建设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8.31	158.3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综治稳定工作正常运行，辖区平安稳定。			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致力对矛盾纠纷迅速响应、及时转派、跟踪化解，把矛盾化解在基层。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7分）		25万元	158.31万元	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治宣传工作次数（7分）		12次	12次	7
			综治工作完成率（7分）		≥95%	100%	7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率（7分）		100%	100%	7
		质量指标	信访积案结案化解率（8分）		≥95%	100%	8
		时效指标	群众投诉受理及时率（8分）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8分）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8分）		≥80%	90%	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5万，年中上级专项拨款101.9万，财源建设经费补充31.41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广埠屯珞喻路205-5号自建房整治工作经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广埠屯珞喻路205-5号自建房整治工作经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旧城改造项目指挥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00	400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整治辖区内自建房，消除辖区安全隐患，保障 辖区居民生命安全。				整治辖区内自建房，消除辖区安全 隐患，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400万元	40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建房整治工作完成率 （10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自建房整治达标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自建房整治工作及时率 （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消除辖区安全隐患（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自建房居民满意度（10分）		≥80%	90%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街道将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百岁以上老人生日及体检慰问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百岁以上老人生日及体检慰问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	1.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发放慰问资金，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及时发放慰问资金，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1.1万元	1.1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慰问覆盖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敬老关爱政策体现度（10分）		有效体现	有效体现		9
			全面落实老年优待政策（10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老人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	1.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帮扶残疾人群体，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保障街道的工作 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1.8万元	1.8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完成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政策体现度 （10分）		有效体现	有效体现	9	
			帮助残疾人更好生活（10分）		有效帮助	有效帮助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成人教育与社区教育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85	15.8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15.85万元	15.85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摸底上报所有项目（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了解辖区内成人教育、社区教育项目情况（10分）		有效了解	有效了解	8
			提升群众受教育水平（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代管退休人员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代管退休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03	29.03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9.03万元	29.03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代管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保障退休人员权益（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保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公益性岗位补贴、社保补贴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平安建设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46	38.4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38.46万元	38.46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自查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权益（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9
			保障流动人口协管员权益（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公益性岗位补贴27万，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11.46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1.15	81.1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81.15万元	81.15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生活水 平（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保障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权益 （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81.15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家庭病床服务、康复训练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8	2.4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帮扶残疾人群体，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帮扶残疾人群体，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48万元	2.48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10分）		≥15人	36人	10
		质量指标	办理工作完成度（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残疾人更好生活（10分）		有效帮助	有效帮助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健康中国行动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健康中国行动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9	3.9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3.9万元	3.9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爱卫月宣传活动完成度（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开展爱国卫生活动宣传，创建良好社区环境（10分）		有效创建	有效创建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节日慰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节日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7	5.7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5.7万元	5.7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困难群众数量（10分）		≥200户	229户	10
		质量指标	慰问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慰问对象生活水平 （10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就业援助岗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就业援助岗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78	22.7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2.78万元	22.78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就业援助岗自查整改工作完成 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困难群体（10分）		有效帮扶	有效帮扶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97	3.97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3.97万元	3.97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养老床位数（10分）		20张	20张		10
		质量指标	摸排街道老人情况工作完成率 （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适老化改造，建设和谐社 区（10分）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经济发展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	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1万元	1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调查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了解辖区劳动力情况（10分）		有效了解	有效了解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临时救济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临时救济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94	4.9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4.94万元	4.94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救济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区救助力度（10分）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纳凉取暖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纳凉取暖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6	2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6万元	2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群众人数（10分）		≥15000人次	15000人次	10
		质量指标	服务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社区帮扶力度（10分）		有效增强	有效增强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三助一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三助一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4.71	54.7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54.71万元	54.71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人数（10分）		≥200人	200人		10
		质量指标	月探访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民生活获得感（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21万，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31.5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少数民族群众牛肉价格补贴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建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36	9.3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9.36万元	9.36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所有社区（10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少数民族群众（10分）		有效帮扶	有效帮扶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社区（村）协管员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社区（村）协管员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24	3.2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3.24万元	3.24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发放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区和谐稳定（10分）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社区办公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社区办公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2.79	222.79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22.79万元	222.79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办公能力（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适老化改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适老化改造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1	2.1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1万元	2.1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老化改造试点小区数量（10分）		4个	4个	10
		质量指标	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适老化改造，建设和谐社区（10分）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四上企业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四上企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经济发展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5	19.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19.5万元	19.5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上工业产值增速（10分）		≥1.5%	3%	10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达标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域发展（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9.42	209.4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09.42万元	209.42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建设合格率（10分）		100%	100%	10	
			养老机构正常运营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民生活获得感（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医疗费报销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医疗费报销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财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0.17	30.17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30.17万元	30.17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疗费报销覆盖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职工生活水平（10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9	
			保障职工医疗权益（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8

项目名称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平安建设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0.24	10.2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10.24万元	10.24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控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 人数（10分）		89人	89人		10
		质量指标	管控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肇事肇祸危险严重精神障 碍患者监护人职责履行 （10分）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支农返汉生活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支农返汉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保障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94	23.9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23.94万元	23.94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量（10分）		26个	26个	10	
		质量指标	补助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支农返汉人员生活 （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志愿兵公共服务岗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社会事务办、退役军人服务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14.35	414.3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414.35万元	414.35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志愿兵公共服务岗人数（10分）		18人	18人		10
		质量指标	两节慰问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志愿兵生活（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道路清扫保洁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公共管理办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1.98	111.98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6分）		111.98万元	111.98万元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稽查次数（6分）		≥2次/周	2次/周	6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6分）		≥2次/周	2次/周	6
		质量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6分）		90%	90%	6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6分）		90%	90%	6
		时效指标	道路清扫及时率（5分）		95%	95%	5
			资金及时发放率（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5分）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4
			美化市容环境（5分）		得到美化	得到美化	4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5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环境改善满意度（5分）		≥90%	95%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财源建设经费补充111.98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财源建设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4日

自评得分: 96

项目名称		财源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党政办、社会事务办、公共管理办、经济发展办等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4.62	334.6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0分）		334.62万元	334.62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10分）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达标率（10分）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支付率（10分）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工作顺利开展（10分）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根据国家政策和街道实际情况进行项目测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年度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4年1月26日 自评得分: 97

项目名称		洪山派出所过渡用房建设、装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珞南街道办事处		项目实施单位		旧城改造项目指挥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72.21	172.2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完 成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12分）		172.21万元	172.21万元	1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过渡用房使用合格率 （12分）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支付率（12分）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行（12 分）		100%	100%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房屋使用者满意度（12分）		≥95%	≥95%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属于常年性、延续性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下一年度应当优先保障该项目预算。但 应加强项目测算的准确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